

湖北省宜都市第一中学

校政字〔2017〕22号

关于“欢庆十一、共度中秋”感恩家书暨十一假期社会实践积极分子的表彰通报

在十一、中秋假期来临之际，我校引导学生参与假期社会实践活动，深入了解中秋——传统佳节的意义，学会感恩父母、感恩老师、感恩社会，调查中秋来历，并撰写中秋感恩家书征文及办理中秋手抄报。

在本次社会实践活动中，每班调查报告、手抄报完成率高，经过班级评分筛选，最终评选出假期社会实践积极分子245名，现予以通报表彰。

名单如下：

- 一（1）鲜智鹏、尹壮壮、杨皓月、王婧蕾、徐瑞琦、周睿阳、田创、高慧群、陈紫烟、邓砚竹；
- 一（2）谢梦圆、张子涵、赵雪景、廖文杰、章紫雨、陈祺炜、李云霞、赵善睿、王子祎、曾博昊；
- 一（3）龚心宜、姚璐、袁奕萌、严静瑶、杨晨、刘开伟、郑梦瑶；
- 一（4）陈宇航、王宁晗、吕彩歆、杨雨墨、江安琪、辛思璐、宋嫚妮、李莲昕、杨尹晗、覃正昆；
- 一（5）李露姚、谢心洁、邓紫萱、曹振超、江天宇、魏憬婷、鲜于运奇、陈枝冠、李诺楠、朱洪宇；

一（6）董张剑、张梓唯、田思齐、高雯琦、冉鑫月、李好、高丹、张远臻、李明俊、贾欣怡；

一（7）高千姿、朱金磊、张雪、杨万钦、余玉鹏、魏质文、杜心昀、苏进文、周宇航、周梓伊；

一（8）李眉芄、胡思怡、王冰媛、杨晓倩、曹欣怡、邹宇晗、徐雨萱、李朝阳、臧郁雯、姚旭灿；

一（9）覃君洁、梁思怡、魏晓雅、李佳欣、曾笑薇、刘正阳、邱诺惟、李明池、李文棋、吴倩倩；

一（11）郭芷静、柳新瑞、朱雅倩、覃云星、江春来、刘梦洁、杨洲、杨媛媛、周佳纯、方文；

一（12）唐馨怡、邓修雷、张小豆、孔晶晶、吴嫣然、周昊、安琪琦、陈雅康、陈思睿、陈宇程；

一（13）李思璇、曹洁、陈晓雯、王东婷、姚运来、刘金澳、袁欣悦、盛琳佳、杨馨怡；

二（1）钟春艳、邓靖淇、杨玉玲、王语嫣、陈晓姗、蔡龄怡、袁青华、邓之豪、朱箬榕、刘景怡；

二（2）李晨韵、杨雪纯、张欣、杨玥、杨瑾依、董轶婧、周啟慧、周晨璐、许鹏博、余小倩；

二（3）鄢文宇、李巧来、张洸炜、宋汉奇、赵晓丹、张艳、李玉涵、罗慧婷、曾玉婷、邓红宇；

二（4）冯心缘、向安妮、王雪松、马星宇、薛家丽、杨美娜、董万淑、毛欣玥、陈霜洁、李怡然；

二（5）康思琦、杨紫琼、李光婕、别巳维、郭逸潇、黄徽、胡梦怡、熊雅静、刘晓倩、肖可依；

二（6）王小玲、姚芳园、徐张莹、杨雨欣、袁亚男、李春

雪、毛聪祎、万鹏、张文杰、鲜晓涵；
二（7）陈稀智、朱晓莉、杨茜紫、江吕南、辛可、孙昕如、
吴思琪、朱巧玲、向玉文、周荣；
二（8）胡雁翔、李紫怡、章玉玲、杨佳华文、潘冯缘、唐
福欣、郑晓玲、戴自强、方来仪、向光泽；
二（9）周微、曹诗涵、杨宇凡、汪田田、陈思怡、王玉雯、
何彧雯、陈颖珏、李铭璐；
二（10）杨思奥、熊彬竹、刘洛彬、吴书梵、杨雨涵、郑依
然、陈雨馨、郑方睿、邓倩倩、章雪彤；
二（11）刘亦婷、郑晓俐、董新粤、黄如玉、张嘉怡、邹婕、
林开然、孙叶霖、汪若兮、李贝灵；
二（12）江婧杰、郭超怡、张欣怡、熊静、邓梦雪、吕思洋、
张若楠、潘施丹、李艳涵、刘轶凡；
二（13）张陈爱、黄钦羽、刘绪周、徐子路、曹丹溶、刘雅
琪、艾宇晗、欧阳露佳、沈俊彤、周欣怡；



主题词：表彰通报 十一中秋 假期社会实践积极分子

发至：各处室 各年级组 各班

宜都一中政教室

二〇一七年十月十二日